

又回顾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80 年 7 月 24 日第 1980/54 号决议, 其中理事会请秘书长协同高级专员吁请国际社会寻求办法, 紧急调动对埃塞俄比亚境内流离失所的人和自愿返回的人提供人道主义援助,

审议了秘书长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80 年 4 月 28 日第 1980/8 号决议提出的关于向埃塞俄比亚境内流离失所的人提供援助的报告,^⑤

听取了秘书长代表的讲话,^⑥ 其中他请国际社会协助执行载于报告中的各项建议和提议,

听取了埃塞俄比亚救济和重建专员的发言,^⑦ 其中他扼要说明了埃塞俄比亚境内大批流离失所的人所面临的悲惨处境以及埃塞俄比亚政府在对他们提供救济和帮助他们恢复正常生活方面所遇到的种种困难,

注意到秘书长 1980 年 11 月 11 日普通照会中的呼吁:

1. 赞同秘书长的呼吁, 其中他促请各国政府和国际组织向流离失所的人提供迅速和慷慨的援助;

2. 并赞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向会员国、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以及所有志愿机构发出的呼吁, 要求对埃塞俄比亚政府向流离失所的人提供救济和帮助他们恢复正常生活的工作给予协助;

3.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向埃塞俄比亚境内流离失所的人提供援助的报告及其中所载的各项建议;

4. 赞扬秘书长编写关于埃塞俄比亚境内流离失所的人的各项需要的全面性报告;

5. 请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继续努力动员人道主义的援助, 救济并帮助确证自愿返回的人恢复正常生活;

6. 请秘书长就执行本决议的进展情况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81 年第二届常会和大会第三十六届会议提出报告。

1980 年 12 月 15 日

第 96 次全体会议

^⑤ A/35/360 和 Corr.1-3。

^⑥ 《大会正式记录, 第三十五届会议, 第三委员会》, 第 51 次会议, 第 13-15 段。

^⑦ 同上, 第 53 次会议, 第 40-46 段。

35/184. 向南部非洲境内难民学生提供援助

大会,

回顾其 1979 年 12 月 17 日第 34/174 号决议, 其中除了别的以外, 关切地注意到纳米比亚和南非的难民学生不断涌入博茨瓦纳、莱索托、斯威士兰和赞比亚, 迫切需要向这些学生提供照料、保健和教育设施,

审议了秘书长的报告,^⑧ 其附件载有秘书长于 1980 年 5 月和 6 月间派往博茨瓦纳、莱索托、斯威士兰和赞比亚调查南部非洲境内难民学生援助方案情况的视察团的调查结果,

意识到国际社会应共同负起援助各收容国的责任和义务, 提供财政和物质援助, 使它们能够应付这些难民学生的涌入,

深信南非和纳米比亚境内推行的歧视性政策和镇压性措施将导致更多的难民学生从这些国家大批逃难,

认识到有必要加强收容国的能力, 使其能应付由于大批难民学生从纳米比亚和南非突然涌入而可能出现的任何新的紧急情况,

对于因实施种族隔离特别是班图斯坦政策而对在南非境内与博茨瓦纳、莱索托和斯威士兰接壤地区内的居民区造成的不利影响, 以及因此而使为数众多的家庭包括学龄儿童逃入该三国内, 感到不安,

意识到大批儿童从南非越界涌入博茨瓦纳、莱索托和斯威士兰的学校系统, 给这些国家政府造成困难, 它们有必要更准确地确定这些儿童的人数和所需援助的程度, 以便解除政府的这项特别负担,

认识到需要使来自津巴布韦的前难民学生能在各邻国继续就学, 直到能作出另一种安排使他们可以回国就学,

1. 赞同秘书长的报告所载的估计和建议, 并赞扬他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多方设法调动资源并在南部非洲各收容国境内为难民学生举办援助方案;

^⑧ A/35/149。

2. 对博茨瓦纳、莱索托、斯威士兰和赞比亚政府援助难民学生, 并就这些难民学生的福利事项同秘书长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合作, 表示感谢;

3. 满意地注意到各会员国、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联合国系统其他机关以及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为难民学生方案提供财力和物力支持;

4. 决定在难民学生方案内照顾前津巴布韦难民学生的生活, 直到他们在收容国完成学业, 或直到能作出另一种安排使他们可以在本国完成学业;

5. 请联合国秘书长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合作, 为在博茨瓦纳、莱索托、斯威士兰和赞比亚避难的纳米比亚和南非难民学生, 制订并执行切实有效的教育及其他适当援助方案;

6. 敦促全体会员国、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间组织通过向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经常方案和秘书长的报告所指定的项目提供财政支助的方式, 向难民学生援助方案慷慨捐助;

7. 吁请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世界粮食计划署、世界银行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以及其他国际机构和非政府机构, 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和发展方面的援助, 使得在博茨瓦纳、莱索托和斯威士兰避难的南非难民家庭能迅速定居和融入当地社会;

8. 呼吁联合国系统所有机构和计划署在执行向南部非洲境内难民学生提供人道主义援助方案方面, 同秘书长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合作;

9. 请秘书长协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继续注意这一事项, 并通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81年第二届常会这些方案的最新情况, 并向大会第三十六届会议报告本决议的执行情况。

1980年12月15日

第96次全体会议

35/185. 玻利维亚境内的人权

大会,

注意到所有会员国按照其对各项国际文书所承担的责任都有尊重和增进人权的义务,

回顾其关于采取有效行动反对大规模公然侵害人权的1979年12月17日第34/175号决议,

获悉关于玻利维亚境内人权遭受侵害的报告,

满意地注意到美洲国家组织大会筹备委员会将玻利维亚问题列入其第十届常会议程的决定, 以及其常设理事会1980年7月25日第308号决议,^⑨

还注意到1980年10月29日玻利维亚当局给秘书长的信, 其中表示它愿意商定一个日期, 由人权委员会代表团前往玻利维亚访问,^⑩

1. 敦促玻利维亚当局确保尊重人权和基本自由, 包括言论自由和工会权利;

2. 请人权委员会接受玻利维亚当局的邀请, 以期就地研究该国人权情况, 并可在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审查玻利维亚境内的人权情况。

1980年12月15日

第97次全体会议

35/186. 交换关于禁止使用的有害化学品和危险药品的资料

大会,

回顾其1979年12月17日第34/173号决议, 其中确认极需采取具体措施, 在全世界防止健康方面的不良影响,

遗憾地注意到秘书长无法提出大会第34/173号决议所要求的报告,

意识到跨国公司委员会将按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80年7月24日第1980/170号决定所核可的议程审议关于联合国跨国公司中心的活动的报告和关于跨国公司在发展中国家制药工业领域的活动的研究报告,

又意识到联合国系统内许多机构、组织和机关对此问题具有兴趣和专长, 因此能够在秘书长编制明年的报告时提供有用的帮助,

^⑨ 参看美洲国家组织, 《美洲人权委员会给大会的年度报告》(DEA/Ser. P, AG, Doc. 1229/80), 第二章, H节。

^⑩ A/C. 3/35/9。